

男女受雇員工平均薪資與就業概況

	1984年			1994年			增減 百分點 (女/男)
	女性	男性	女/男 之比例	女性	男性	女/男 之比例	
非農業部門平均月薪(萬元)	1.0	1.6	64.8	2.6	3.9	67.8	3.0
工業	1.0	1.5	64.4	2.3	3.7	61.4	-3.1
製造業	1.0	1.5	65.3	2.2	3.7	60.9	-4.4
水電燃氣業	1.9	2.3	80.6	5.7	6.9	82.7	2.0
營造業	1.0	1.5	64.3	2.6	3.6	71.4	7.1
服務業	1.2	1.8	65.9	3.0	4.2	71.9	6.1
商業	1.0	1.6	63.1	2.5	3.7	68.6	5.5
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	1.7	2.6	66.9	4.8	6.2	77.8	10.9
工商服務業	1.4	2.3	60.3	3.4	4.9	69.0	8.7
就業人數(萬人)	264.7	466.1	56.8	342.8	551.1	62.2	5.4
農業	39.8	88.7	44.9	27.3	70.3	38.8	-6.0
工業	112.0	197.0	56.9	114.8	235.7	48.7	-8.1
服務業	112.9	180.4	62.6	200.7	245.1	81.9	19.3

資料來源：薪資與生產力統計年報、人力資源統計年報，行政院主計處。

- 說明：1. 根據聯合國最新出版之人類發展報告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所述，女性薪資低於男性乃舉世皆然現象，主要係女性擔任基層工作之人數較多所致。1994年世界各國非農業部門女性受雇員工平均薪資約為男性的75%，其中以坦尚尼亞92%最高，美國為75%，孟加拉42%最低。我國1994年非農業部門女性受雇員工平均月薪2.6萬元，是男性薪資3.9萬元的67.8%；與十年前比較，此一比率提升3個百分點，主要因十年來女性薪資成長速度高於男性所致。
2. 男女薪資差距按行業別觀察，以公營為主的水電燃氣業差異最小，1994年女性為男性的82.7%；而製造業差距最大，女性僅為男性的60.9%。就近十年變動來看，營造業女性薪資對男性薪資比例提高7.1個百分點，服務業差距

亦見縮小(其中商業、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工商服務業分別增加 5.5、10.9 及 8.7 個百分點)，而製造業則呈擴大。

3. 就業方面，聯合國報告指出，共產國家女性就業人數對男性就業人數之比例普遍較高，捷克 1994 年為 84%，中國大陸 81%，日、韓及我國則分別為 68%、53% 及 62%。與 1984 年比較，十年來我國女性就業人數對男性之比例增加 5.4 個百分點，其中農、工業比例均呈下降，而服務業則由 62.6% 大幅升至 81.9%，顯示服務業蓬勃發展為女性創造不少就業機會。